

证券代码：688073 证券简称：毕得医药 公告编号：2023-032

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开展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3年9月25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独立董事对上述两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戴岚女士、王超先生、李涛先生、

赵芸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孟鸿先生、陶永平先生、刘志常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陶永平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分别选举四名非独立董事和三名独立董事。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自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3年9月25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邴荣浩先生、万江波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本次监事会换届选举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分别选举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自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三、其他说明

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

规范性文件对董事、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其他情形。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换届事项前，仍由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8日

附件：

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戴岚：女，中国国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1972年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1991年9月至1996年12月任职于中国机电设备南昌公司，担任会计职务；1997年5月至1998年2月任职于深圳正风利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1998年3月至1999年3月任职于深圳中华会计师事务所；1999年9月至2001年12月于复旦大学攻读 MBA；2002年1月至2004年3月于美国辛辛那提大学攻读金融数学硕士；2005年8月至2007年5月于Xavier学院攻读MBA；2007年4月至今为上海毕得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2019年6月至2020年10月担任上海毕得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10月至今担任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戴岚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9,520,88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2.48%，与其一致行动人戴龙先生合计控制公司52.36%的股份。戴岚女士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王超：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出生，本科学历。2005年7月至2006年9月任职于上海医药集团中央研究院，担任研究员；2006年10月至2008年2月担任晟康生物医药技

术（上海）有限公司研发组长；2008年3月至2013年7月任上海毕得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研发部、采购部经理；2013年8月至2018年1月任上海书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副经理；2018年3月至2019年6月任上海毕得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副经理；2019年6月至2020年10月任上海毕得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副经理。2020年10月至今任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王超先生通过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蓝昀万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148,713股，通过共青城南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39,657股。王超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李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10年8月至2012年3月，担任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购部经理；2012年4月至2014年6月，担任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2014年6月至2015年7月，担任东方花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2015年8月至2016年1月，担任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2016年12月至2019年4月任国金鼎兴投资有限公司投资一部高级经理；2019年6月至2020年10月，任上海毕得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副经理、董事会秘书；

2020年10月至2023年8月担任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李涛先生通过共青城南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99,143股。李涛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赵芸：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出生，本科学历。2005年5月至2007年5月担任上海万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物流经理；2007年6月至2012年5月担任国瑞信集团（上海）有限公司产品总监；2014年3月至2018年5月担任上海毕得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8年5月至2020年10月担任上海毕得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总经理助理；2020年10月至今任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总经理助理。

赵芸女士通过共青城南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24,786股，通过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蓝昀万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148,713股。赵芸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

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孟鸿：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荣获国家“特聘专家”，广东省珠江人才计划“领军人才”，深圳市“海外高层次人才A类”，深圳市“政府特殊津贴”。1997年至1999年在新加坡材料与工程研究院（IMRE）工作；2001年在美国贝尔实验室（Lucent Technology Bell Labs）工作；2002年至2009年在美国杜邦公司研发中心工作；2012年回国后在深圳市乐普泰科技有限公司任技术总监研发合成化学墨粉，导电橡胶核心材料等工作；2014年3月受聘于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新材料学院从事教学科研工作；2023年4月至今担任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孟鸿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陶永平：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出生，

现任上海商业会计学校会计教学部专任教师，高级经济师。1986年毕业于安徽财经大学会计与统计专业，获经济学学士学位，1999年获复旦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自1986年始在上海商业会计学校任教，1998年至2001年任上海商业会计学校副校长，2001年至2005年任上海商业会计学校校长。主要研究领域：企业财务理论与实务、企业发展战略与管理、保险精算实务，独立编撰财务会计和统计等科教材三本，并成为全日制大中专学校学生学习的统编教材。

截至目前，陶永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刘志常：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出生。2003年毕业于湖南科技大学，获得学士学位。2006年在湖南大学有机化学专业学习（导师：向建南教授），获得理学硕士学位。2006年至2010年在中国科学院上海有机化学研究所攻读博士学位，师从陆天尧教授，获得博士学位。2010年至2018年在西北大学Sir Fraser Stoddart教授（2016年诺贝尔化学奖得主）组从事博士后研究。2018年9月起全职加入西湖大学理学院担任特聘研究员、超分子有机功能组装体实验室（Laboratory for

Supramolecular Organic Functional Assemblies, SOFA LAB) 主任。主要研究方向为分子张力工程和超分子有机功能组装体的设计、构建与应用研究。

截至目前，刘志常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3.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邴荣浩：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出生，本科学历。2005年7月至2006年10月担任江苏中丹制药有限公司研究员；2006年11月至2008年3月担任晟康生物医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研究员；2008年4月至2014年12月担任上海毕得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研发经理；2015年1月至2018年1月担任上海书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研发经理；2018年2月至2020年10月任上海毕得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研发总监；2020年10月至今，任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总监、监事。

截至目前，邴荣浩先生通过共青城南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34,700股，通过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蓝昀万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69,3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

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万江波：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11年9月至2012年7月担任selleckchem产品专员；2012年8月至2013年4月担任selleckchem品牌部经理；2013年5月至2014年4月担任selleckchem市场部经理；2015年4月至2016年9月担任杭州伍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创业合伙人兼产品经理；2016年10月至2017年6月担任上海毕傲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2017年7月至2020年10月任上海毕得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品牌运营总监；2020年10月至今，任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品牌运营总监。

截至目前，万江波先生通过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蓝昀万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69,300股，通过共青城煦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14,871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

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